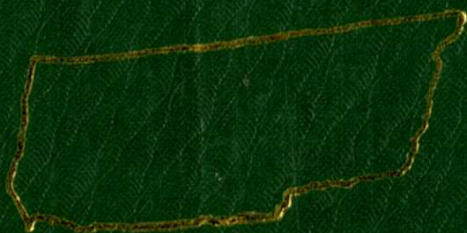


005285

明水县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明水县志

明水县志编纂委员会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明水县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名单

名誉主任	王	万	英
主任	张	洪	臣
副主任	刘	继	先
	阎	家	玉
委员	陶	宝	勤
	王	会	生
	李	宝	富
	耿	存	志
	王	树	才
	任	吉	铭
	蔡	华	伟
	孙	培	根
	唐		福
	王	丕	文
	兴	连	英

《明水县志》编纂人员名单

主 编：蔡 华 伟

副 主 编：孙 培 根

唐 福

责任编辑：蔡 华 伟 于 文 士

于 春 霖 马 志 国

宋 兴 雅 张 文 良

赵 英 张 云 鹏

责任校对：耿 存 志 唐 福

金 国 治 申 树 臣

日文翻译：张 云 鹏

摄 影：蔡 华 伟 于 文 士

王 琦 珊

资 料 员：陈 爱 云

序

明水设治较晚，民国12年（1923年）正式设治。设治前属拜泉县兴隆镇，以镇为界，南北分属，南归青冈，北属拜泉，直到设治建县。

明水位于松嫩平原西北部，东西狭长，略呈带状。境内虽无名山大川，然东部土质肥沃，西部草原丰美，宜农宜牧，物产丰富，且人杰地灵，民风淳朴。在现代史上，明水人民谱写了许多光辉的篇章。在日伪统治的14年里，明水人民的反抗斗争从未停止过，工人罢工、学生罢课、农民抗粮、市民请愿，风起云涌；大刀会、红枪会、抗联、游击队，此伏彼起。1945年光复后，作为老解放区的明水人民，向南下的解放军提供了大量的兵员和粮食，为解放中国做出了贡献和牺牲。在抗美援朝战争中，明水的英雄儿女也创造了许多可歌可泣的光辉业绩。更为重要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30多年来，工农业生产突飞猛进，工业从无到有，产值成番论倍地增长，新产品不断涌现，潜水电泵、精制淀粉、高档糖果，深受国内和国际市场欢迎。翻身农民组织起来，互助合作，辛勤耕耘，积极生产，发家致富。30多年来，平均每年向国家交售商品粮一亿斤以上，被列为全国、全省的商品粮基地县之一。交通、邮电、建筑、广播、电视、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和计划生育等各项事业，也都有了飞跃的发展。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政治安定，经济繁荣，人民生活提高，社会风气好转，充分显示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威力和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

盛世修志，借古鉴今。此次修志，始于1981年3月。按照县委决定和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在县委、县政府的直接领导下，抽调专门人才，组成常设机构，开展调查，广征博采，精筛细选，熔铸成篇。编纂工作人员，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本着实事求是，秉笔直书的原则，遵照详今略古，古今衔接，立足当代，回首过去，放眼未来，惠及子孙的方针，历时六度春秋，先后五易其稿，于1986年12月完成了本志初稿，又几经讨论，数次磨砺，终于写出了这部既反映我县历史面貌，又具有新观点、新特色、新形式、新内容的志书。诚为全县人民一大喜事。在本志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全县各个部门和各界人士的大力支援。在此，我代表全体修志工作人员，向为编志提供史料的各有关部门和各界人士，表示诚挚的谢意！

明水县县长 张洪臣

一九八七年一月十日

凡 例

一、本县设治以来从未正式修志，仅在伪满初期（康德三年），由伪县政府编纂一部《明水概况》，内容干瘪，观点谬误。本次修志，除旧志史料外，广采档案馆藏，搜集遗闻轶事，征收历史文献。凡选编入志之史料，均经去粗取精，去伪存真，采其务实之句，剔其溢美之词。涉事必实，志必有据。全志材料，大部选自省、地、县档案资料，本县各乡（镇）、各科（局）的基层志和专业志，为节省篇幅，没有注明出处。小部分摘自有关报刊和回忆录。一般都注明出处，以资查证。

二、本志断限，上自1923年明水设治，下至1985年底。此部新志，既非旧志续书，亦非断代新史。原则是疏通历史，古今衔接；尊重史实，继承遗产；古为今用，古今兼收；以今为主，略古详今。

三、本志篇目设计，采用篇、章、节多层次结构。部分章节因内容繁多，篇幅过长，节下也列了目或小标题。全志共分《大事记》、《自然地理》、《建置》、《农业》、《工业》、《交通、邮电》、《乡镇企业》、《城乡建设》、《商业》、《财政、税务、金融》、《工商、物价》、《政党》、《政事》、《群团》、《公安、司法》、《民政》、《劳动、人事》、《教育》、《科技》、《文化》、《新闻》、《卫生》、《体育》、《社会》、《人物》等26个专志、133章、459节。卷首设有《序言》、《凡例》、《概述》；志末附有《附录》，内含《重要文献辑存》、《旧县志概述》、《地方文献要目》、《杂记》、《县志编修始末》等。全志文字共95万字左右。各篇、章、节均按内容之因果、亲疏、远近、先后、轻重等关系，事以类聚，序以时串，横串纵叙，以横为主，横中有纵，纵横结合，以求内容与体例上完善雍和。

四、本志的《大事记》采用编年体，以时为序，先后排列。为了记载方便，参见清楚，有些事件也采用了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形式，既有按时序的分段记录，又有对某一事件的完整叙述。《大事记》中所载大事，为本县主要机构演变、重要会议和活动、重要人物更迭、重要工程项目、重大成就取得、重大自然异常现象发生和重大历史事件等等。

五、本志采用记、志、传、考、图、表、照、录等多种形式进行表述，文图兼备，以志为主。

六、本志有关章、节之尾加有“附记”是为辑录有参考价值的文献资料（包括重要的反面资料），以补足正文。志中有些内容需要说明的，一般在行文后加有“附”或“注”。

七、为便于追本溯源，综述始末，充分反映本县建国前后政治、军事斗争和经济、文化发展概况，有些篇首冠以“概况”或“小序”。

八、人物登载分表、传两部分。入志标准：司、局级以上的党政干部，师级以上的军事干部、专家、学者、社会名流、烈士、英雄、模范和其他人物。史家通例，不为生人立传。本志立传者，多是比较著名的革命烈士，少数是比较有影响的社会知名人物。为使后

人学有英杰，恨有耻类，在人物篇里也记载了少数历史罪人。

九、为了避免重复，历次政治运动中所发生的重大事件，散见于《大事记》和有关章节、节里，不再另立篇章。

十、旧志地图，不明图例，又与当今相去甚远，当无实用。新志用图，都由专业部门，依据资料详为测绘，并附以说明，便于查考。

概 述

(一)

明水，犹如一块巨大的长方形地毯，铺展在美丽富饶的松嫩平原上。它位于黑龙江省的西南部，地处丘陵与平原交接地带，东部丘陵起伏，岗坡连绵；西部低洼平坦，一望无垠。

明水，西与林甸接壤，东与海伦毗邻，南靠青冈，北依拜泉。东西长86公里，南北宽31.5公里，略呈带状。总面积为2 300多平方公里。人口总数33万多人。明水，水秀土肥，田园平整；公路平坦，四通八达；沟壑纵横，池塘遍布，可称为寒关塞北的薯米之乡。

明水，地处北半球中高纬度地带，距海较远，属典型的大陆性气候，一年四季分明，冬季寒冷干燥，夏季湿热多雨，春季干旱大风，秋季雨量适中。一月份最冷，月平均气温 -20.9°C ；七月份最热，月平均气温 21.9°C ；年温差 42.8°C ，年平均气温 2.0°C 。本县日照时数变化不大明显，各年相差仅有数百小时。本县年平均降雨量472毫米，最多年728毫米，最少年为303毫米。明水每年无霜期平均在124天左右，气候适宜，水草繁盛，为明水大地上的各种动物、植物的生长和繁衍，提供了良好的自然条件。

明水，自然资源也很丰富。在西部辽阔的天然大草原上，生长着各种草类；东部地区盛产号称“东北三宝”之一的靛鞣草以及小叶章和三棱草等。西部盛产龙胆草、黄芪、柴胡、知母等各种中药材。本县西部盛产的金针菜，是名贵的出口物资。在爱国水库、通肯河、嫩拉河以及其它大小沟汊、池塘里，还出产鲤鱼、鲫鱼、鲢鱼、泥鳅等各种鱼类。本县出产的哈什蚂子（田鸡），不仅是营养丰富的食品，还是具有较高滋补作用的药品。

本县早在古生物时期，就有大型野生动物生存。1974年秋，通达镇前进村发掘一具完整的猛马象化石，就是一个很好的证明。随着荒原的大量开垦和人烟的逐年密集，各种野生动物也逐渐减少，有的甚至已经灭迹，但灰狼、狐狸、黄鼬、獐、狍、獾、貂、鼯鼠、豹猫、野兔等还有少量，野生禽类可超几百种、其中：雉（野鸡）、鳧（野鸭）、雁、鸳鸯、大鸨（老鹳）等都是比较珍奇的禽类。明水农作物的种类也很繁多，粮食作物以小麦、谷子、玉米、高粱、大豆为主，此外还有糜子、水稻、燕麦、大麦和其它豆类作物。经济作物主要有向日葵、线麻、亚麻、甜菜、黄烟和苕帚糜子等。解放后，果树栽培发展很快，大苹果、小苹果、黄太平、红铃果、沙果、海棠果、樱桃、山丁子、李子和葡萄等都在逐年增多。

明水，开发较早，后被封禁。早在远古时代明水地属涉貉，从秦到三国时期属夫余；到了南北朝时期，则归属豆莫娄，时至隋朝，明水则为室韦之一部。到了唐朝时代，明水之地属室韦都督府；辽朝建置五道，明水属东京道；在金朝时期，明水属上京路会宁府率督畔窟之地。元朝时期，本县归辽阳行省开元路，后又划归水达达路。时至清初，明水之地除东北部分“津贴地”外，其余大部分地方都是依克明安旗之牧地。到了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额鲁特依克明安旗由外蒙迁入包括明水在内的地域游牧。咸丰元年（1851年），

由协领富隆额等四名官员统带齐齐哈尔城八旗水师营旗兵85名，来县开垦，编为八屯旗营，开辟“津贴地”。咸丰二年(1852年)，齐齐哈尔城增派官庄壮丁110名，编为11个官屯，扩大展放“津贴地”。光绪二十年，本县属拜泉的一个区。光绪二十一年和二十六年，柞树岗段和巴拜段开始放荒，本县分别包括在两段之内。光绪三十一年和三十二年，青、拜两县分别设治，明水之地南北分属两县所辖。宣统元年，宋魁甲、曲恒发、吴建堂、仇镇岳、赵本兴等五户人家先后来明，开荒建村，取名三里三。宣统三年(1911年)，拜泉县将三里三改名为兴隆镇。民国11年(1922年)3月，黑龙江督军、暂代省长吴俊升阅边莅临明水，讶其地面繁盛，同意地方士绅之恳请，准予在此设治。是年12月15日，第一任设治员翟星凡到任视事，启用关防，明水设治局正式成立。1929年(民国18年)1月25日，经黑龙江省政府批准，明水正式晋升为三等县。1932年4月1日，日寇铁蹄踏入明水，组织成立了伪明水县公署。1945年8月15日，日本天皇宣布无条件投降，代表日本帝国主义统治明水14年的日本官僚政客们携家带着仓皇撤退。1945年11月26日，共产党和明水各界代表组成了明水县民主联合政府。1946年3月，本县召开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县长，成立了明水县政府。

本县设治初期，共划为5个区、28个保、127个甲、1230个排。升县以后共划5个区、9个镇、126个屯。伪满初期，明水归伪龙江省所辖，全县共划9个保、153个甲、1828个排。1938年(伪康德5年)3月，废除保甲制，实行街村制，全县共划1个街、20个村、134个屯。1939年(伪康德6年)6月1日，明水归伪北安省所辖。1946年初，人民政权建立初期，明水归黑嫩省第三专区(设在青冈)所辖，全县共划8个区、4个分区、93个乡。新中国建立以后，黑嫩两省分开，明水属黑龙江省嫩江地区所辖，全县共划10个区、109个行政村、5个街。1956年3月，实行并村建乡，全县共划为1个镇、5个区、212个乡。1958年9月15日，全县实现了人民公社化，共建10个人民公社、111个管理区。1960年4月，本县划归松花江地区所辖。从1965年开始直至1985年本县一直归绥化地区所辖。到1962年，全县又改建成15个人民公社、142个生产大队、1197个生产队。到1982年底，全县又改成1个镇、14个公社、188个生产大队、1060个生产队。1984年4月20日，实行政社分设，全县设两个镇、13个乡、163个村、655个自然屯。1985年改为5个镇、10个乡、163个村、655个自然屯。

明水县境内汉族为多，与满族、朝鲜族、回族、蒙古族、纳西族、达斡尔族、锡伯族、壮族等少数民族同胞和睦相处，亲密无间，为开发明水，振兴明水而共同劳动着。

(二)

明水人民具有光荣的革命斗争传统，在不同的革命历史时期，生活在明水大地上的广大劳动人民，就有反剥削、反压迫、抗强暴、抗外寇的斗争业绩。特别是1932年，日本帝国主义的铁蹄踏上明水大地之后，明水人民就一天也没停止过斗争，抗日的战歌响彻明水大地，抗日的烽火燃遍通肯河畔。

伪满大同元年(1932年)9月，通达镇黄枪会首领王汉卿率领会友300多人，高举抗日大旗，进攻明水县城，喊出了“驱逐外寇，保卫中华”的口号。

1932年10月，东北民众抗日救国军军长邓文率领部下一万多人，一举攻占了明水县城。他们打开监狱，放出犯人，敞开粮仓，救济贫民，召开群众大会，宣传抗日道理，号召明水人民，拿起武器，保卫家乡，驱逐外寇，复我中华。并说服劝降了伪县长芦俊海，使他弃官反正，倒戈从军，拿起武器，参加抗日。芦俊海的抗日之举，给日伪反动当局以沉重的打击。

1932年阴历11月9日，东北民众抗日救国军霍刚领导的团队，在张家岗和韩家沟交界处，与日本宪兵队接火交战，在当地群众的有力配合下，巧妙伏击，英勇战斗，使日军指挥官古田吉之助等7人被击毙，20多名日军官兵受伤，给日本侵略者以严厉的惩罚。

1932年到1945年之间，我党所领导的抗联第六支队，先后三次进入明水东部地区，在兴通、山弯、董德禄屯、李通士屯、单家屯、张家岗一带，组织群众，宣传抗日，征召兵员，募捐军需，点燃了通肯河畔的抗日烽火。

明水人民除了用武装斗争的形式狠狠打击日本侵略者外，还用政治斗争和经济斗争手段，与日伪反动当局争生存、争权力。在日伪统治时期，明水县城打油、制酒工人，曾三次举行罢工。伪通达村村长贺文翰，以伪职做掩护，秘密进行抗日活动，后被叛徒告密，于1942年被捕入狱，1943年冬，被日寇秘密杀害在哈尔滨警务厅的监狱里，为中华民族的解放事业，献出了自己的宝贵生命。

明水县人民还以逃劳工、逃壮丁、抗出荷、抗杂税等形式，同日本侵略者及汉奸卖国贼进行政治斗争和经济斗争。1941年，邢殿玉等劳工的暴动，1943年县城市民的请愿要粮，1944年通泉村小学教师孙风池的被逼告状，1945年县城国高学生的反虐待、反迫害斗争等等，都从不同的角度、用不同的形式，给日伪反动派以严厉打击。

1945年11月，中国共产党接收了明水县之后，便带领明水县广大人民群众，进行了一系列的社会主义革命运动。通过开展减租减息、反奸除霸、交权交底、土地改革、民主建政和大生产运动等，不仅使全县7万多户农民分得了土地，真正过上了果腹有其食、遮体有其衣、栖身有所、耕作有其田、维生有其业、做人有其权的幸福生活，而且真正成了明水大地和我们国家的主人。

解放初期，全县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配合县公安大队，深入地开展了剿匪斗争，共出战剿匪140多次，歼灭大小匪股20多支，击毙、俘虏、收降匪徒1700多人。维护了社会治安，保卫了胜利果实，巩固了民主政权。

在解放战争和抗美援朝战争中，全县人民积极参军、参战，踊跃支边、支前，为保卫东北，解放江南，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做出了应有的贡献。自1946年到1952年，全县共有3593名优秀青年，光荣地参加了解放军和中国人民志愿军，共出战勤10次，出担架1416副、4991人；出战勤车960台次；战勤马3286匹；修飞机场两处，抢救伤病员1500多人；组织运送军粮和弹药500多车次；捐献劳军款222800多元，送军粮175万多斤，做军鞋5200双，送干菜24500斤。在解放战争、抗美援朝、珍宝岛自卫反击战和对越自卫反击战中，明水县都被上级评为拥军支前模范县。

自国家实行义务兵役制到1985年底，全县已有9353名适龄青年光荣地参加了中国人民解放军，英勇地跨上了保卫祖国的战斗岗位。从解放初到1985年，全县已有291名战士，光荣地献出了自己的宝贵生命，成为值得我们中华民族、子孙后代永远怀念的革命烈士。此外，全县还有成百上千的人，在保卫祖国的战场上、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在为人民

服务的不同岗位上，荣立了战功，创造了业绩，受到了党和国家的表彰和嘉奖。

(三)

明水，新中国建立37年来，在社会主义建设方面也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解放前，明水县境内各种自然灾害十分严重。地主不肯抗灾，农民无力抗灾，家家过着缺衣少食的饥苦生活。所以那时流传着“十年就有九年荒，一年只有半年粮，贪黑起早累断腰，男女老少饿肚肠”的民谣。解放后，勤劳勇敢的明水人民，为了建设繁荣幸福的新明水，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开始了改天换地、治理山河的伟大斗争。在建国初期，首先进行了治水和排涝工程，在东部沿河地带，以防洪治水为主；在西部低洼地区，以排淤治涝为主；在中部易旱地区，以蓄水抗旱为主。到1985年底，全县共修通肯河、嫩拉河堤防36公里，使沿河两岸的54 000亩农田免受洪水的危害。在西部治理大型涝区1处，小型涝区3处，修排水渠4条（46.1公里），支渠36条（101公里），完成土方380万立方米，使得448 000亩土地免受内涝的危害。从1958年开始，有计划地进行了治山治水工程，先后完成了中型水库两个、小型水库15个、小塘坝71个，总蓄水量4 353万立方米，计划灌溉31 500亩，实际灌溉70 500亩，共打机电井653眼，已配套614眼，可灌溉111 400亩，有效灌溉面积54 700亩，使过去易涝易旱的地块，基本上变成了旱能灌，涝能排的高产稳产田。为了搞好水土保持，从1966年开始了治山治坡工作，到1985年底，全县共修坡耕地60 600亩，横坡打垄33 900亩，治沟67条，挖截流沟、护堤埂106条，造水土保持林14 200亩。从1975年开始，全县进行了大规模的改土工作，平整土地645 500亩，拉砂压碱37 200亩，修水平梯田23 700亩。

解放以前，明水县农业生产工具一直沿袭使用历史传流下来的粗笨的旧式农具。解放后，逐年实行了农具改革。1950年开始使用新式马拉农具，1953年开始使用拖拉机，到1985年底全县有大、中型拖拉机413台，小型拖拉机1 375台，各种农机具1417台（件），使播种、整地、铲趟、收割、运输、脱谷和米粮加工等全部实现了机械化。

建国以来，结合农田基本建设，大搞了植树造林，绿化明水大地。到1985年底，共栽种各种树木428 800亩。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县农村实行了生产责任制，放宽了各项农村经济政策，肃清了“左”倾路线的影响，极大地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使粮食产量有了大幅度的增加。粉碎“四人帮”后的1977年到1985年9年间，5年是重灾年，粮食总产量平均为26 716.1万斤，比建国初的1949年增长了43%。

建国后的30多年来，明水县的果业生产也有很快的发展，果树品种由三、四种增加到十几种，除了原有的山丁子和樱桃外，现在还引进了黄太平、黄海棠、大秋梨、红铃果、沙果、李子等新品种。大苹果匍匐栽培的成功，为我省北部高寒地区栽种大苹果开创了先例。到1985年底，全县共培育出各种果树苗木171 000株，发展果树面积777亩，每年为市场提供地产水果20万斤左右。

建国后，本县的畜牧业也有很大的发展，到1985年底全县大牲畜共有45 712头，比解放初增加74%。其中有马24 959匹、驴骡806匹、黄牛16 761头、奶牛3 186头、猪

79 763头、羊39 905只。

解放前，明水县的工业十分落后，从民国到伪满的几十年间，只有少数的铁业、木业、皮革、造纸、酿酒和榨油等小型的手工业作坊。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特别重视发展工业生产，到1985年底，全县共有个体手工业企业694家，总产值达193万元；集体工业企业34家，总产值592万元；乡镇企业44个，总产值达502万元；有地方国营工业企业24个，总产值达5 377万元。仅国营企业数就比1949年增加了21个，职工人数增加了56.7倍，主要产品增加了33种，工业产值增加了578倍。并形成了糖果、砂糖、白酒、潜水电泵、腈纶内衣等五个拳头产品。产品质量在逐年提高，本县生产的白天鹅牌土豆淀粉，1980年荣获国家银质奖章，84*炸药、结核灵、潜水电泵、老醋等都被评为省、地同行业的优质产品。糖果、结核灵和淀粉，不仅畅销省内外，而且打入了国际市场。

解放后，明水县的建筑业也有很快的发展。过去不仅农村茅屋草舍，破烂不堪；城镇的建筑也十分简陋，市面显得特别破烂。建国后，逐年改变了城乡居住条件，使城镇和农村的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到1985年底，全县共有大小砖厂8个，年产砖5 550万块。城镇居民住房面积人均达到了6.01平方米，比解放初增加了一倍多；农民居住条件也有很大改善，已有1/4的农户住上了砖瓦房或一面青房，有99%以上的农民扒掉了旧房，住进了新房。

解放前，明水县交通十分不便，土道泥泞，坡陡辙深，道路翻浆，行车打误。群众有“离城三十五，进城如进府，贪半夜，起五鼓，人受累，马受苦”之传。解放后，全县人民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开山劈岭，铺路架桥，大搞公路建设。到1985年底，全县共修二级国防公路1条，352公里；三级渣油路2条，53.9公里；乡间土路6条，90.8公里。使全县15个乡镇和70%以上的村屯都通了汽车。

解放前，明水县根本无电，生产靠手工，照明油点灯。解放后，电力事业有了很大发展。1949年，建了一座小型火电厂，只能发0.6瓩的电。从1967年开始使用国家供电，到1985年底，全县共架设35Kv高压线路100.84公里，10Kv高压线路775公里，低压线路660.7公里。总容量29 900千伏安，使全县城乡的生产和照明都基本上用上了电。

建国37年来，明水县的邮电事业也有很大的发展，到1985年底，全县共有电话线路15条，比建国初增加两倍；乡间电话线路19条、347公里；委办汽车邮路142公里，是解放初的15倍多。

解放前，县内商业十分落后，日伪勾结，敲诈勒索，物价暴涨，捐税林立，许多商号倒闭，商业日趋死滞。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为了促进工农业生产的发展，改善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在保护私人商业的同时，大力发展国合商业。建国30多年来，随着工农业生产的飞速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日益提高，县内商业从无到有、由少到多，不断发展壮大，购销额大幅度上升。1985年全县城乡商业网点已发展到257个，比建国初增加了4倍；商品零售额完成了93 976 000元，比1948年增长了46倍；农副产品收购总额完成5 125万元，比1949年增长39倍；外贸出口额达283.4万元，比1972年增长8.8倍，集市贸易额完成1 160万元，比1951年增长13倍。

除了经济建设而外，文化、教育、科技、卫生、体育、新闻、广播、电视等各项事业也取得了显著的成就。到1985年底，全县共有大型影剧院4处、农村电影院8处、县文化馆1处、图书馆1处、新华书店1处、电影放映队30个、评剧团1处、乡文化站15处。

30多年来，在省级以上的文艺刊物上发表的各类文艺作品有130多篇，在各级展览馆上展出的美术、书法、篆刻作品有50多件。从解放初到1985年底，全县在各级新闻报刊和广播电台发表新闻稿件4 000多篇。到1985年底，全县已有普通中学18所，在校学生17 571名；小学326所，在校生46 463名；各种类型的幼儿班293处，在托儿童9 984名；民办幼儿班250处，在托儿童8 710名；个人办幼儿班28处，在托儿童620名。各种专业教育也有很大发展。解放前，本县医疗卫生事业也很落后，各种疾病流行，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群众深受缺医少药的痛苦，一首民谣说：“荒沙窝，病魔多，穷人有病别想活，斗米难换一付药，落得拔锅断烟火。”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特别重视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到1985年底，全县有西医院1处、中医院1处、结核医院1处、乡镇卫生院15处、村卫生所16处，共有病床300张，是1949年的25倍。县设卫生防疫站、妇幼保健站、药品检验所各1处。党和人民政府十分重视计划生育工作，在全县城乡提倡晚婚、晚育和优生、优育，使人口自然增长率由1970年的32.8%，下降到8.76%。解放后，本县的体育事业也有很大发展，群众性的体育活动不断普及，学校的劳卫制和达标锻炼逐年提高，各项体育运动技术水平也有显著提高，本县职工女子篮球队曾在1973年荣获绥化地区冠军称号，少年男女乒乓球也曾获得较好成绩。解放后，本县先后为地区和省输送十几名体育人才。1982年我县被命名为开展冰上运动先进县。解放后，本县的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较快，1952年开始办广播，到1985年全县有县站1处、乡镇广播站14处，有广播通讯线路2 048公里，有843个村屯和25 000户通了广播。本县在1979年正式成立了电视台，到1985年底全县共有电视机5 275台，其中彩色电视机866台，黑白电视机4 409台。解放后，本县的科技事业也有很大发展，到1985年底，全县共有科研所4处，乡镇农科站15个，村科研室184个，屯科研户1 004户。全县共建7个专业科技协会，共发展会员2 292名，有各种专业工程师、农艺师、畜牧兽医师、会计师、统计师109名，助理工程师341名，技术员1 024名。从1978年到1985年，共鉴评出一般科研成果23项，优秀科技成果27项，优秀科技论文71篇，其中受省奖励的10项，受地区奖励的15项，受县奖励的152项。

回顾历史，明水县在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建设和物质文明建设中都取得了很大的成就。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明水县的城乡面貌更是发生了日新月异的变化。展望未来，明水县33万人民，必将在党的“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指引下，同心同德，团结奋斗，用自己的滴滴汗水，把明水大地洗礼得更加俊秀；用自己的点点智慧，把明水的城乡建设得更加富庶；用自己的双双铁手，把明水的山河整理得更加壮美。一个繁荣、幸福、美丽、富饶的新明水，必将在辽阔的松嫩平原上出现。

目 录

卷 首

《明水县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名单

《明水县志》编纂工作人员名单

序 言

凡 例

概 述

明水县地势图

照片插页

第 一 篇 大 事 记

第 二 篇 自 然 地 理

第一章 地质·地貌	(42)
第一节 地 质	(42)
第二节 地 貌	(42)
第二章 气候·物候	(43)
第一节 气 候	(43)
第二节 物 候	(47)
第三章 水 文	(49)
第一节 水 文	(49)
第二节 河流·沟洫	(50)
第四章 土 壤	(52)
第一节 土壤的形成	(52)
第二节 土壤的种类	(52)
第三节 土壤的分布	(53)
第四节 土壤的肥力	(53)
第五章 自然资源	(55)
第一节 植 物	(55)
附：植 被	(56)
第二节 动 物	(57)
第三节 矿物化石	(58)
第六章 自然灾害	(58)
第一节 旱 灾	(59)

第二节 水 灾	(59)
第三节 风 灾	(60)
第四节 雹 灾	(61)
第五节 霜 灾	(61)
第六节 虫 灾	(61)

第 三 篇 建 置

第一章 地理位置	(63)
第一节 位 置	(63)
第二节 面 积	(63)
第三节 县 界	(63)
第四节 疆 域	(64)
第二章 历史沿革	(64)
第一节 清朝以前各历史时期	(64)
第二节 清朝时期	(67)
第三节 民国时期	(67)
第四节 伪满时期	(68)
第五节 解放战争时期	(68)
第六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68)
第三章 行政区划	(69)
第一节 民国时期	(69)
第二节 伪满时期	(70)
第三节 解放战争时期	(71)
第四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71)
附： 明水县行政区划图	
第四章 县城、乡镇概况	(77)
第一节 县 城	(77)
附： 明水镇现状图	
第二节 乡 镇	(79)
第三节 地名考述	(87)
一、 县 名 考	(87)
二、 乃颜故城考	(88)
三、 通 肯 河	(88)
四、 嫩 拉 河	(88)

第 四 篇 农 业

第一章 生产关系变革	(89)
第一节 土地私有制	(89)
第二节 土地改革	(90)
第三节 互助组	(90)
第四节 初级社	(91)
第五节 高级社	(91)
第六节 人民公社	(91)
第七节 农业生产责任制	(92)
第二章 经营管理	(92)
第一节 私有制管理	(93)
第二节 集体所有制管理	(93)
第三节 联产承包管理	(94)
第三章 种植业	(94)
第一节 农作物	(94)
第二节 耕作制度	(104)
第三节 栽培技术	(106)
第四节 植物保护	(107)
第五节 肥料	(108)
第六节 种子	(108)
第七节 农田基本建设	(109)
第四章 林业	(110)
第一节 林木种类	(110)
第二节 植树造林	(110)
第三节 林木管护	(114)
第四节 林业队伍	(114)
第五章 畜牧	(115)
第一节 牲畜饲养	(115)
第二节 畜禽繁殖改良	(118)
第三节 疫病防治	(119)
第四节 草原建设	(120)
第五节 畜牧技术队伍	(120)
第六章 渔业	(121)
第一节 渔业概况	(121)
第二节 水产养殖	(121)
第三节 水产捕捞	(122)
第四节 经营管理	(122)

第七章 副 业	(122)
第一节 资源和种类	(122)
第二节 副业生产	(123)
第八章 水 利	(124)
第一节 水利工程	(124)
第二节 机电井建设	(127)
第三节 农田灌溉	(128)
第四节 水土保持	(129)
第五节 抗旱排涝	(129)
第六节 水利队伍	(130)
第九章 国营农林牧场	(130)
第一节 农 场	(130)
第二节 苗圃·林场	(131)
第三节 畜 牧 场	(132)
第十章 生产工具	(133)
第一节 农 机 具	(133)
第二节 农机管理	(136)
第三节 物资供应	(136)
第四节 农机具修理	(137)
第五节 农机队伍	(137)
第十一章 土地管理	(137)
第一节 土地开发	(137)
第二节 土地管理	(139)

第五篇 工 业

第一章 所有制形式	(141)
第一节 私营工业	(141)
第二节 集体工业	(141)
第三节 合营工业	(142)
第四节 联营工业	(142)
第五节 地方国营工业	(142)
第二章 食品工业	(145)
第一节 简 况	(146)
第二节 主要工厂	(147)
第三节 主要产品	(150)
附： 省属工业——明水淀粉厂	(153)
第三章 纺织工业	(154)
第一节 简 况	(154)